

中国暨南大学“华文教育专业”奖学金招生预报名通知

-泰国华文教师公会

泰华通讯记者协会讯) 为进一步提升泰国华文教师的数量与质量, 推动泰国华文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促进中泰两国文化交流与传统友谊, 泰国华文教师公会拟推荐泰国优秀高中毕业生赴中国暨南大学攻读华文教育本科专业。本项目采用“1+3”培养模式: 学生第一学年将在北京华文学院(北京)学习, 第二至第四学年在暨南大学华文学院(广州)完成本科学业。获推荐并被暨南大学录取的学生, 将获得全额奖学金, 涵盖四年学费、住宿费及一定额度的生活费。本次招生面向全泰国开放报名。申请人经泰国华文教师公会初步推荐后, 是否最终被暨南大学录取, 请以暨南大学的正式通知为准。

为满足不同学生的发展需求,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依托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优势, 在原有华文教育专业基础上设立以下三类培养方向:

一、普通班: 通用型华文教育应用人才培养

培养定位: 立足华文教育领域, 面向海外华校及教学机构需求, 培养兼具扎实的华文语言功底、深厚的中华文化素养与教育实践能力的通用型应用人才。学生毕业后可胜任海外中小学、社区华校、文化机构等场景的华文教学、汉语应用推广及跨文化交流工作。

语言水平要求: 入学汉语水平需达 HSK 3 级及以上。

二、创新班: 学科融合型华文师资培养

培养定位: 针对海外华校全科教师紧缺问题, 开设“学科教育方向模块”, 包括使用华文教授数学、历史、地理等课程的教学培训。学生可根据职业规划自主选修相应模块。

语言水平要求: 入学时需达到 HSK 5 级及以上; 入学一年内须完成 HSK 6 级或通过相应等级的华文水平测试。

三、特色班: 学前儿童华文教育人才培养

培养定位: 面向海外对学前华文教师的需求, 开设“学前儿童华文教育方向模块”, 重点培养具备华文教学能力及音乐、体育、美术等才艺素养的综合型学前教师。

语言水平要求: 入学时需达到 HSK 4 级及以上; 入学一年内须完成 HSK 5 级或通过相应等级的华文水平测试。

四、毕业后回所在国从事华文教育工作服务年限至少 4 年以上。请务必按附件的新版协议书签协议。

五、请各位学生仔仔细细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暨南大学 2025 年华文教育本科专业奖学金生招生简章》。

六、请各位学生在 2025 年 5 月 15 日前通过暨南大学网上报名系统(报名网址: <https://lxlz.jnu.edu.cn/>) 申请并上传相关材料, 申请专业: 华文教育。特别提醒: 学生在网上报名填报资料时务必正确填写每一条信息, 特别是姓和名的顺序, 不要写错。请务必按时在系统上报名和提交材料, 逾期将不接受任何理由的补报名。专业志愿请选择: J112-华文学院-华文教育

七、请各位学生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前将下述材料发至泰国华文教师公会邮箱 tghwjsgh@gmail.com, 文件按照要求命名和排序(不严格按照以下要求者文件将会被退回);

1、泰籍学生

(1) 《暨南大学、华侨大学招收港澳台、华侨、华人及其它外籍学生报名表》(附本人签

名及准考证号，请登录暨南大学官网提交相关资料，提交完成后可获取准考证号），命名为：1. 报名表

(2) 学生本人的外籍护照（照片页）和父母双方的身份证明文件，命名为：2-1. 学生护照、2-2. 父母双方的身份证明文件

(3) 高中毕业证书（明），命名为：3. 高中毕业证书（明）

(4) 高中各学年学习成绩单，命名为：4-1. 高一成绩单、4-2. 高二成绩单、4-3. 高三成绩单

注：（3）和（4）若为非中文、英文版本，需翻译成中文，并经中国驻外使（领）馆公证或认证。

(5) 汉语水平考试（HSK）证书及成绩单（以两年内为有效），命名为：5. HSK

(6) 个人陈述，命名为：6. 个人陈述

(7) 一封推荐信，命名为：7-1. 推荐信

(8) 毕业回国服务协议书，命名为：8. 协议书

(9) 体检表，命名为：9. 体检表

(10) 无犯罪记录证明，命名为：10. 无犯罪记录证明

注：申请人须提交由国籍所在国政府部门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出具日期应在报名日期前六个月以内。

(11) 出生证明（父母身份证姓名与出生证明不一致者，须提供改名证明），命名为：11. 出生证明

(12) 电子照片，命名为：12. 学生本人的护照号.jpg/jpeg/png

注：蓝色标准证件照，大小不超 200kb, 支持*.jpg, *.jpeg, *.png 为后缀的图片，像素大于 295*413)

2、持中国护照

(1) 《暨南大学、华侨大学招收港澳台、华侨、华人及其它外籍学生报名表》（附本人签名及准考证号，请登录暨南大学官网提交相关资料，提交完成后可获取准考证号），命名为：1. 报名表

(2) 学生本人中国护照（含照片页、签证页及出入境记录章。出入境记录章需能体现出入境情况，若在旧护照上的，需连同旧护照一并提供），命名为：2-1. 学生本人护照、2-2. 学生本人出入境记录

(3) 具有华侨身份父或母的中国护照（含照片页、签证页及出入境记录章。出入境记录章需能体现出入境情况，若在旧护照上的，需连同旧护照一并提供），命名为：3-1. 父或母护照、3-2. 父或母出入境记录

(4) 亲子关系证明（证明学生与具有华侨身份的家长的关系证明），命名为：4. 亲子关系

证明

(5) 学生本人居留权认证书和居留时长：长期或永久居留的，需提供报名前2个自然年18个月以上（含）居留时长证明（2023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其他签证的，需提供报名前5个自然年30个月以上（含）居留时长证明（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命名为：5-1. 学生本人居留权认证书、5-2. 学生本人居留时长

(6) 家长居留权认证书和居留时长：长期或永久居留的，需提供报名前2个自然年18个月以上（含）居留时长证明（2023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其他签证的，需提供报名前5个自然年30个月以上（含）居留时长证明（2020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命名为：6-1. 父或母居留权认证书、6-2. 父或母居留时长

(7) 出入境记录：由住在国及中国的出入境管理部门出具的考生本人及其具有华侨身份父母一方的《出入境记录查询结果》（含出入境时间，停留地点，停留时间），命名为：7-1. 学生出入境记录、7-2. 父或母出入境记录

(8) 高中毕业证书（明），命名为：8. 高中毕业证书（明）

(9) 高中各学年学习成绩单，命名为：9-1. 高一成绩单、9-2. 高二成绩单、9-3. 高三成绩单

注：若为非中文、英文版本，需翻译成中文，并经我驻外使（领）馆公证或认证。

(10) 汉语水平考试（HSK）证书及成绩单（以两年内为有效），命名为：10. HSK

(11) 个人陈述，命名为：11. 个人陈述

(12) 两封推荐信，命名为：12-1. 推荐信、12-2. 推荐信

(13) 毕业回国服务协议书，命名为：13. 协议书

(14) 体检表，命名为：14. 体检表

(15) 电子照片，命名为：15. 学生本人的护照号.jpg/jpeg/png

注：蓝色标准证件照，大小不超200kb，支持*.jpg, *.jpeg, *.png为后缀的图片，像素大于295*413）

注：不接收双重国籍的学生报名（包括中国旅行证）。

八、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泰国华文教师公会

电话：026317338

联系人：梁老师 0641340806 杨老师 0955137056

网站：<http://www.ctathailand.com>

微信公众号：taihuanews

Facebook:@ctathai

地址：54/27Soi Santiphap Naret Rd., Siphaya, Bangrak, Bangkok 10500